

证券代码：832914

证券简称：锐嘉工业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广州锐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 10:00-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914	锐嘉工业	2023 年 10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63 号锐嘉工业二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以及行权价格》议案

根据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事项，应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公告了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公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2,474,0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500000 股。上述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9 月 1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9 月 11 日。鉴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数量按规则进行相关调整。

根据规则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价格从原先的 3.68 元/股调整行权价格为 2.73 元/股。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数量为原先数量的 1.35 倍，即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由原 2,583,000 份调整至 3,487,050

份，其中首次授予份数由原 2,183,000 份调整至 2,947,050 份，预留权益由原 400,000 份调整至 540,000 份。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丁维扬、广州市锐尔嘉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洪军、吴光辉。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10 月 15 日 9:00-11:00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埔南路 63 号锐嘉工业二楼董秘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0-61013393/18680587887（董事会秘书高峰）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锐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州锐嘉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